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4-021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已经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对 2023 年度税前利润的影响金额为减少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1,559.88 万元。

一、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公司对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结构和客户情况的不断变化以及客户风险管理措施的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评估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的构成及风险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客户业务形成的合同资产回款情况及趋势分析进行预期损失率的统计和测算，同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原有合同资产的计提比例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简化风险特征的分类组合，并结合当前经营情况以及对未来运营状况的预测，将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比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根据信用风险特征作为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其他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之外的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收回风险极低，不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对于划分为其他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率，按 3%计算资产减值损失。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1)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之外的合同资产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判断收回风险极低，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3)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3 个月以内	0
4 个月-1 年 (含 1 年)	3
1-2 年 (含 2 年)	5
2-3 年 (含 3 年)	10
3-4 年 (含 4 年)	20
4-5 年 (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4、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

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76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5,243.80	-1,524,980.93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53,743.72	1,524,980.93
	少数股东权益	-14,737.84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576.34	94,73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3,860.91	-1,296,504.82	-1,054,904.53	-1,296,559.93
	所得税费用	231,799.70	-52,231.07	241,655.40	228,421.00
	少数股东收益	-750.55	15,652.83		
	未分配利润	1,159,272.81	1,390,321.96	1,054,904.53	1,296,559.93
	少数股东权益	164.44	914.99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

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对 2023 年度税前利润的影响金额为减少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1,559.88 万元。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估计自主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考虑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稳健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对 2023 年度税前利润的影响金额为减少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1,559.88 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

应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估计自主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考虑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稳健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对 2023 年度税前利润的影响金额为减少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1,559.88 万元。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估计自主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考虑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稳健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对 2023 年度税前利润的影响金额为减少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1,559.88 万元。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